

112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大地工程技師考試分階段考試  
(第一階段考試)、驗船師、引水人、第一次食品技師考試、  
高等暨普通考試消防設備人員考試、普通考試地政士、  
專責報關人員、保險代理人保險經紀人及保險公證人考試試題

等 別：普通考試

類 科：地政士

科 目：土地法規

考試時間：1小時30分

座號：\_\_\_\_\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請以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。

(四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請說明外國人取得我國土地之用途限制及程序，又倘若外國人欲購買我國境內之一筆礦地，請依相關法令規定，論述該外國人得否取得礦地所有權？(25分)
- 二、依據平均地權條例規定，辦理市地重劃之機關除可將抵費地做為相關公共設施所需用地外，還可如何處理？(25分)
- 三、土地徵收制度中有所謂的收回權機制，請依土地徵收條例規定，說明收回權消滅的原因為何？(25分)
- 四、依據地政士法之規定，地政士違反那些規定時，應予停止執行業務或除名？(25分)